

第一章 领带的起源与演变

领带是上装领部的服饰件，系在衬衫领子上并在胸前打结，广义上包括领结。它通常与西装搭配使用，是人们（特别是男士们）日常生活中最基本的服饰品。

领带常能体现出佩戴者的年龄、职业、气质、文化修养和经济能力等等，它同其它服饰一样是人类独有的文化特征。它的产生受地理气候、生活习俗及审美情趣的影响，也是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发展变化的一种客观反映，同时它作为物质与文化的产物顺应着历史的潮流，在求新求美中，处于不断的演变发展之中。

第一节 领带的起源

人类是什么时候开始系领带的，为什么要系领带

最早的领带是什么样的？这是一个难以考证的问题。因为记载领带的史料很少，考察领带的直接佐证也很少，而关于领带起源的传说很多，各人说法不尽相同。归纳一下，有以下几种说法。

领带保护说 认为领带最早起源于日耳曼，日耳曼人居住在深山老林里，茹毛饮血，披着兽皮取暖御寒，为了不让兽皮掉下来，他们用草绳扎在脖子上，绑住兽皮。这样一来，风也不能从颈间吹进去，既保暖又防风，后来他们脖子上的草绳被古代西方人发现，逐步完善成了领带。另有人认为领带起源于海边的渔民，渔民到海里打鱼，因海上风大而冷，渔民就在脖子上系上一根带子，防风保暖，渐渐地带子成了一种装饰。保护人体以适应当时的地理环境和气候条件，是领带产生的一个客观因素，这种草绳、带子便是最原始的领带了。

领带功用说 认为领带起源是因为人们生活的需要，具有某种用途的，这里有两种传说。

一种认为领带起源于英国男子衣领下的专供男子擦嘴的布。工业革命前，英国也是个落后的国家，吃肉用手抓，然后大块大块地捧到嘴边去啃，成年男子又流行络腮胡子，大块肉一啃就把胡子弄油腻了，男人们就用袖子去擦。为了对付男人这种不爱干净的行为，妇女们在男人的衣领下挂了一块布，专供他们擦嘴，久而久之，衣领下面的这块布，就成了英国男式上衣传统的附属

物。工业革命后，英国发展成为一个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人们对衣食住行都很讲究，挂在衣领下的布演化成了领带。

另一传说认为领带是罗马帝国时代，军队为了防寒、防尘等实用目的而使用。军队去前线打仗，妻子为丈夫、朋友为朋友把类似丝巾的方巾挂在他们的脖子上，在战争中用来包扎、止血。到后来，为了区分士兵、连队，采用了不同花色和颜色的领巾，进而演变发展到今日，成为职业服装的必需品。

领带装饰说 认为领带起源是人类美的情感的表现。17 世纪中叶，法国军队中一支克罗地亚骑兵凯旋回到巴黎。他们身着威武的制服，脖领上系着一条围巾，颜色各种各样，非常好看，骑在马上显得十分精神、威风。巴黎一些爱赶时髦的纨绔子弟看了，倍感兴趣，竞相仿效，也在自己的衣领上系上一条围巾。第二天，有一位大臣上朝，在脖领上系了一条白色围巾，还在前面打了一个漂亮的领结，路易十四国王见了大加赞赏，当众宣布以领结为高贵的标志，并下令上流人士都要如此打扮。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领带起源的说法很多，每一种说法都从自身的角度出发，都有一定道理，彼此很难相互说服；但有一点却是显而易见的，即领带起源于欧洲。领带是人类社会的物质和文化发展到一定程度时的产物，是一种“机会”产品，穿着者和观察者影响了它的发展。马

克思说：“社会的进步就是人类对美的追求。”在现实生活中，人类为了美化自身，使自身更完美，更富魅力，便产生了用自然界提供的或用人造的物品来装饰自己的欲望，领带的起源充分说明了这一点。

第二节 领带的演变

1668年，法国国王路易十四在巴黎检阅克罗地亚雇佣军，雇佣军官兵的衣领上系着的布带，就是史料记载的最早领带。领带的历史由此开始了。从此，服饰文化史上就盛开着一朵经久不衰且璀璨耀目的奇葩。

说领带离不开谈西装，可以说领带和西装是一对孪生兄弟。领带的产生和发展同十七世纪欧洲的男子服装的变化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

十七世纪的欧洲男子穿紧身衣，戴耳环，穿花皱领衬衫，丝绒，高高卷起的发型上面戴一顶小帽，敬礼时用一个有流苏的小棒把它举起。衬衫当作内衣穿在里边，衣领装饰相当华丽，高高的领子加了一圈花边，衣领上绣上了美丽的荷叶边，衣领打折迭成花环状，这些领子露在外面，从外衣就可看到。衬衫外是一件背心，然后披上短外套，下身着长统袜和紧身马裤。这种追求华丽、讲究奢侈的服装在当时贵族中最时髦，它带有女性风格的

娇艳和柔弱，是“洛可可”风格的典型男服。着这种服装的男人“与女人的差异仅仅是没有纺车”，当时人们曾作过种种努力去改造男人服装，结果却是徒劳的。

直到 18 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宣告了宫廷贵族生活的终结，男人放弃了华丽服装，改换成简单朴素的装束。那时流行类似燕尾服式样的帝国式服装：上衣高腰节，裙摆自然下垂，大领口加灯笼袖，胸部以下略有装束，华丽的衬衫领子没有了，代之以襞领，襞领前系黑丝领带或系领结。领带呈领巾状，用白麻、棉布、丝绸等制作，在脖子上围两圈，在领前交叉一下，然后垂下来，也有打成蝴蝶结状。这在法朗士小说《领带》中可见：“他的暗绿色上装的领子竖得很高，他穿着一件南京紫花布背心，黑绸子宽领带在他的颈子上绕了三圈。”据说诗人拜伦对领带结法很讲究，等到他结好满意的样式时，弃置一旁的领带已堆积如山了。那时女性也结领带，有位安公主喜欢组合黑色缎带和蕾丝制的领带，打出典雅而别致的领结。

1850 年左右，西服作为运动服被采用。到 1870 年左右，人们都开始穿西服了，领带成为时尚，一种与西装搭配而不可缺少的装饰物。根据一些服饰专家的分析，领带正好象胸衣、裙子一样展现了人们的性别特征，象征着一种富有理性的责任感，体现了一个严肃守法的精神世界，而这恰恰是当时男性们所刻意追求的。这时领带

形状为带状，通常斜裁，内夹衬布，长宽时有变化，颜色以黑色为主。据说第一个领带结是 1868 年英国发明的。19 世纪末温莎公爵所打出的领带结风靡一时，是 19 世纪末艺术家的象征，那时领带形状结法基本影响到现在。

19 世纪末，领带传入美国。美国人发明了细绳领带（或称牛仔领带），黑色的细绳领带是 19 世纪美国西部、南部绅士的典型配饰。后来又出现了一种以滑动金属环固定的细绳领带，称保罗领带。

现在领带基本沿袭 19 世纪末的条状款式，45°角斜向裁剪，内夹衬布、里子绸，长宽有一定的标准，色彩图案多种多样。经过几个世纪的演变发展，随着文明程度的提高，领带也越来越讲究艺术和精细，从款式、色彩上趋向更完美、更美丽。

第三节 领带在中国的普及

领带在中国古代文献有记载，《宋史·五行志》里有“北海县蚕自织成绢成领带”。这里“领带”是指古代衣领上的饰边，而不是现在的领带。从领带传播的历史来看，领带最早传入中国的时间与西服传入中国的时间大致是一致的。

西服传入中国，大约在清代晚期。当时的人，特别是有点身份的人士都穿认为是“国粹”的长袍马褂。谁要是第一个穿上西服，那当然是冒天下之大不韪。据说第一个穿西服的是清末大思想家严复的大公子，此公子风流倜傥，狂傲不羁，当时人称为严公子。他操一口流利的英语，曾做过一个法国外交官的翻译。这位外交官见他常穿长袍短褂，就说：“你这身打扮不方便，还不如穿西装哪！”严公子听后，不畏人言，毅然剪掉了辫子，穿起西装，打上领带走在京城街头。当然，免不了招来非议，但他勇气十足。

光绪（1875—1908）中叶以后，出洋留学者日多，西服首先在这些中间盛行，回国后继续穿着。在一些通商口岸，年轻人竟皆穿西服，以夸耀乡里，顽固党人见之大愤，恶见着服外国之装，加以讥诮。着西装者反唇相讥：“吾改西装，固外国之服矣。公试临镜自照，亦古之深衣否？盖亦满州衣冠耳。满州在明亦在外国。是公与吾固皆服外国之服也，又奚择焉。”顽固党人被讥得张口结舌，无言以对。

以西服为代表的西方服饰文化，是以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最后一个封建王朝后，开始登上中国历史舞台的。1911年10月，民国政府公布了“服制”，规定了以西式服装为大礼服，以男子青褂蓝袍，女子上衣下裙为常礼服。这个制度，后来未能在民间实行。1919

年后，西服作为新文化的象征冲击传统的长袍马褂，西服才渐渐得以流行。到本世纪二三十年代，以上海、广州、天津等沿海发达城市为中心，在上流社会和学校的青年学生、教师、公司洋行及各机关的办事员中掀起穿西服的热潮。

建国以来，占服饰主导地位的一直是中山装。打倒“四人帮”后，改革的春风吹遍中国大地。“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重新打开国门的中国人，随着思想的解放，经济的腾飞，以西服为代表的西方服饰以不可阻挡的国际化趋势又一次拥进中国大陆，人们不再讨论它是否曾被什么阶级穿用过，不再理会它那说不清的象征和含义，欲与国际市场接轨的中国人似乎以一种挑战的心理来主动接受这种并不陌生但又感到新鲜的服饰文化。外国人可以穿的，我们中国人为什么就不能穿？于是，一股“西服热”席卷中华大地。从“十年浩劫”中解放出来的中国人对西服表现出比西方人更高的热情。穿西服打领带成为一种时尚。随着 80 年代初的“西服热”的兴起，领带，也在中国普及和流行。嵊州的领带服饰行业正是在这个背景下应运而生，随着持续增长的中国经济而方兴未艾。

第二章 领带的用途

莎士比亚说：“衣裳常常显示人品。”美国一位服装设计师也说：“服装对于每个想要成功的人士来说是至关重要的。”

确实，在风云变幻的政界，在激浪汹涌的商海，在竞争激烈的社会机制中，要想争取理想的社会地位，成为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除了加强自身修养、奋斗拼搏、赢得机遇外，还有一个重要手段，就是通过着装把自己塑造成为一个成功者的形象。所以现代人着装，除讲究服装的整体感，还注重服饰配件的妙用，领带便是众多饰品中脱颖而出的一种。人们通过领带西装衬衫的搭配，来展现他们的审美情趣，反映他们独特的个性和品位，反映出他们内在气质和精神世界。而且领带同人们的社交活动也有着密切的联系。

领带的主要作用是具有装饰功能，但也不排除具有一定的实用功能和社会功能。

第一节 领带的实用功能

从领带的起源看，颈间的领带不仅能防风保暖，在战争中用来止血包扎，而且挂在衣领下供人们擦嘴；但现在，除了防风保暖这方面，领带还起着一定的功能外，另两种功能已“退化”了。

在寒冬腊月的季节，系上一根领带，男士会说：“颈间一领带，胜似一件羊毛衫。”当然，领带的暖和程度同羊毛衫是不能相提并论的，但男士在衣领下经这些丝绸的、皮制的或羊毛织的领带一点缀，男士们感到温暖有了，精神有了，自信也有了。领带不仅从生理上也从心理上满足了人们的一种需求。

现在保健领带、磁疗领带相继问世，顾名思义，它对人体起一种保护作用。至于它的保健作用具有多大的功效，至今为止，并未见到医药卫生部门的鉴定或报告。人们还发明了音乐领带，音乐领带由江苏依宁法领带制衣有限公司研制成功，当领带佩戴者需要听音乐时，只要将领带下部的标记开关一按，就可听到优美动听的乐曲。

此外，领带还有一种艺术欣赏和艺术收藏价值。以 20 世纪最伟大的艺术家毕加索的名字命名的意大利服饰品牌 PICASSO（毕加索），给服饰领域平添了一道格外明媚的艺术风景。这个驰名欧洲的品牌之所以叫“毕

加索”是因为它的领带、丝巾主要以毕加索的名画为图案，而毕加索的代表作“梦女郎”是这一品牌区别于其他服饰的、独具艺术品位的鲜明标志！

由意大利精工细制的毕加索领带采用 100%纯真丝作面料，而内衬则是由 100%纯羊毛做成。这样的领带打完结不起死褶，垂直悬挂后就趋于平展。如此讲究的材料，再加上不断更新的花样，使毕加索领带格外抢眼。说到花样更新，每个季度，意大利厂商都会向中国市场推出由意大利设计师最新设计的诸多款式。迄今为止，在北京的燕莎、国贸、赛特、世都、新世界、SOGO、贵友、华联等大商场的毕加索专柜，其领带已有上百种款型，而每种款型又都有三四种不同的花色。像这样五彩缤纷、鲜艳夺目的领带，在众多进口品牌的同类产品中是独占鳌头的。而正是由于色彩丰富，才使毕加索领带成为休闲而不浮躁、个性而又潇洒的代表。但是，无论在欧洲、在中国，毕加索领带中最享有盛誉的是以毕加索的名画、尤其是以他的著名的几何图形为图案蓝本的领带系列，因为它不仅立体感极强，而且艺术品位很高，是颇具收藏价值的领带。

第二节 领带的装饰功能

俗话说：“佛要金装，人要衣装”。可见装饰对人体来说的重要。装饰是人类在追求文明、塑造完善自身形象过程中所产生的一种心理反映，也是人类追求美的一种表现。一套西装穿在身上，虽然很合体，如果没有领带的陪衬，就失去了西装整体着装的光彩；而且领带系于胸前，处于视觉中心，它适体的装饰不仅影响周围观察者的情感，也修饰着佩戴者本人的人体形象。

领带的装饰功能，可以从这样几方面来说：

一、领带给人们视觉上的美感

领带独特的造型设计是美化人体的艺术创作，它突出了人体的自然美，给人以美的享受。如在电视上亮相的男主持人和播音员，系着米黄的、紫红的、棕色等各种领带，不仅点缀他们自身，也使荧屏亮丽不少。

领带置于胸前，引人注目。它可以通过图案的频繁变化，在同西装衬衫搭配时，显示不同的品味和美感。不同的领带能带出不同的气氛，一条夏威夷风格领带显得浪漫活跃，真丝碎花则温馨诗意。单色领带则可以同任何色彩的西装衬衫相配，尤其是当它与宽方格、长方格和宽条衬衫相配时，可以说是一种完美的甚至是唯一得体的点缀和补充，可让人感受到文化功底的深厚。同单色领带一样受人喜爱的是波尔卡点图案，即小圆点均匀

地印在单色的面料上，点越小越显得雅致和华丽。当然，波尔卡点式领带的底色是很重要的，它要与西装和衬衫相配；最常见的波尔卡点式领带是深蓝色的，点是白色的。因为几年前，美国中上阶层管理人员的工作服是深蓝色的西装和白色的衬衫，所以这种领带完美地将两种颜色和谐地统一起来，给人们展现出一个美好的、鲜明的和高贵的形象，给人印象非常深切，难以忘怀。另外如条纹领带、方格领带，只要搭配适当，都能给人一种清新和谐的感觉。

从领带的色彩和图案看，绚丽的色彩，夸张的图案不仅给男士深沉的着装带来轻松明快的感觉，而且色彩和图案还有象征意义，甚至能体现人的个性特征。

就领带的底色来看，红色代表热情、奔放，它体现出炽热的爱恋和关怀；蓝色秀丽开朗，代表含蓄、飘逸和诱惑；黑色严肃深沉代表着稳重和执着。性格内向的人喜欢深沉的颜色；性格爽朗的人喜欢淡雅的颜色，性格温和的人喜欢温暖的颜色。

就领带花样来说，其象征意义不胜枚举。如格子象征慷慨与坦诚。1994年11月，美国总统克林顿会见我国一位领导人时，为了表明他对中国人民的尊重和友好，曾系了一条红黄两色相间的格子领带；因为红黄两色既是中国人喜欢的色彩，又是中国国旗的颜色。还有小碎花表明善解人意：如在搞得沸沸扬扬的英国疯牛病事件

中，为了向世界表明英国在处理与别国关系时，冷静、平和、善解人意的态度，英国首相梅杰煞费苦心，为自己挑选了一条小碎花领带。另外如斜条意味着挑战，斜条领带带有激进和对抗的含义；以色列新总理内塔尼亚胡在竞选获胜后，为在党内表现他对巴勒斯坦方面的强硬立场，有意系了一条粗线条、纹路向上的斜纹领带，以此向他的追随者无声地道出咄咄逼人的激进气势。不同的花样象征着不同意义，所以选择领带时，除了要与西装整体搭配外还要充分了解花色图案所蕴藏的含义，才会两全其美。

二、领带和佩戴者的人体形象

西装是男人的经典，一条漂亮得体的领带往往能为男人增色。而且“领带比其它方面更能影响到其他人对你的地位、可信任度、人格和能力的看法……领带是尊重和信任的象征，它告诉人们你是谁，它可以提高或损害你的应有形象。”美国服装专家约翰·莫莱告诉我们。

约翰·莫莱曾做过一个试验，他要求一组人去申请一份他们能找到的，而且完全能够胜任的工作。在去同招工的人见面时，一部分着装非常讲究，穿西服系领带，而另一部分则不系领带。结果，那些系领带的人找到了工作，而没有系领带的则遭到拒绝。可见，领带对佩戴者周围的人影响是最大的，而对佩戴者本人的影响只不过是间接而已，领带支配了世人对着装者的反应。

正因为领带同人体形象有如此重大的影响，所以美国的几位总统对领带很重视。杜鲁门总统穿着最有品味，他的领带式样花样繁多，卡特总统喜爱圆点花样的领带，里根总统则经常戴有条纹的红领带，尼克松最喜欢花纹领带。而克林顿的领带不仅数量多，而且品种也多，其款式、色泽更是多姿多彩。

据说从克林顿的领带能推测他的意图。当克林顿同国会议员谈论税制问题时，他会打一条印有美国国鸟飞鹰图案的领带，以提醒大家要有一份爱国心；当他讲述环保以及疾病预防问题时，他则会系上印有海豚图案的领带；当遇到必须轻松地表现美国“自由”精神的场面，他则会系上“米老鼠”图案的领带。曾有一位议员问克林顿：“总统先生，你怎么有时会系像小孩子涂鸦出来的图案领带？”克林顿回答说：“能讨得下一代欢心的总统肯定比吓坏小孩子的总统要好得多。”克林顿就是这样通过领带来改变自身形象，从而达到政治家讨人好感的目的。所以，目前欧美一些国家已自发成立了“克林顿的领带学”研究团体，每当克林顿换系一条领带，他们总要推敲、预测、揣摩这位当今美国总统又在想什么心事，搞什么花样，耍什么新招术。

总统挑选领带尚且如此，那么普通人在挑选领带时更应注意到自己的年龄、身份、自身条件等等。年龄大的，宜选用色调深沉些的领带，年纪较轻的宜选用色彩

鲜艳的领带。在行政事业单位工作的，选典雅清新的领带，系麦当娜领带就是不妥；公司经理，就要选色彩不夸张，花色不守旧，不事张扬的新型领带，否则有失稳重之感。肤色较深的人，忌选深色领带，而以浅颜色领带为宜；白皮肤的人适合色彩鲜艳的领带。身体较胖、脖子较长，脸部呈椭圆形的人就不宜系羊毛领带，因为这种机织或针织的羊毛领带呈得太笨重，只会使身体不协调部分更加明显。

人们在挑选领带的质地和图案时，最好不要系过分华丽、有大型符号“故事书”或大照片式的领带，不管它们是多么时髦；也不要系染色欠佳的面料制成的领带，因为它的颜色是糟糕的，而且图案也不清晰；不要挑选颜色太离奇，尺寸太短，图案刺眼的领带。因为上面的几种领带不仅损害了着装者的形象，也给他人带来了不好的印象。

领带的佩戴还要注意场合

当今国际上流行衣着美，有一条公认的原则叫做“符合 TPO”。T 代表时间、时令、时期、时代；P 代表地点、场合；O 代表对象，即个人的体型、肤色、气质、职业。从美学的观点要求衣着打扮要与人的自身条件和外在环境等特性协调吻合。这“TPO”也同样适用于领带的佩戴。

克林顿去法国访问，知道法国人很注意突出自我，

他就明智地系上印有万国旗图案的领带，一方面表示天下一家，另一方面打出全世界的国旗来，给历来好突出自我的法国人以一种暗示：要看到当今整个世界，不要太突出自我。有一次，克林顿同非洲问题研究专家研究移民及非法入境者的待遇问题时，系的是一种印有在地洞里生活的动物图案的领带，表示他十分关心在地下过着躲藏日子的外来难民。在这样特定的场合，克林顿通过胸前的领带无声地道出了他复杂的内心世界。

一般穿随便一些的服装时，没有必要戴领带，但穿正式服装则必须配有一条领带。普遍的规则是有图案的领带配件素色无花纹的衬衫，反之，穿了素色衬衫就配条有图案的领带。戴蝴蝶结或是长领带，是个人的爱好问题，用长领带就必须使领带末端的三角部分盖在皮带扣上；与人做生意时，最好不要系蝴蝶结，因为那样人们就不会重视你。

有军队、学校或俱乐部标志的领带，大多数是去出席一个与他们有关的宴会时用的，象军队集会、学校联欢会、或是运动会，如板球赛等。在一些交际场合中，人们不应该戴一条有组织标志的领带，而你又和这组织毫无关系。

领结一般同礼服配套，出现在正规场合中。现在还是有许多场合需要穿上常礼服，或是传统的夜礼服，但这种范围正在缩小。大礼服或“白领结”，尽管有时在国